

证券代码：872865

证券简称：源惠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源惠电气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8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晓辉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 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1）和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留存收益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继续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0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0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王晓辉、上海源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因为除以上 2 个股东外没有其他股东，所以 2 个股东都无需回避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0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王晓辉、上海源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因为除以上 2 个股东外没有其他股东，所以 2 个股东都无需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瀛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陆舟、杨继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上海源惠电气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法律意见书

上海源惠电气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30 日